郡齋讀書志/卷三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郡齋讀書志

◀上一卷

卷三　春秋類　孝經類

下一卷▶

春秋類

△《春秋正經》十二卷

右以《左氏經》為本，其與《公》、《穀》不同者註於下。

△《春秋經傳集解》三十卷

右晉杜預元凱集劉子駿、賈景伯父子、許惠卿、潁子嚴之註，分《經》之年與《傳》之年相附，故題曰《春秋經傳集解》。其發明甚多，古今稱之，然其弊則棄《經》信《傳》。如成公十三年麻隧之戰，傳載秦敗績，而《經》不書，以為晉直秦曲；則韓役書《戰》，時公在師，復不須告；克獲有功，亦無所諱：於《左傳》之例皆不合，不曰《傳》之謬而猥稱「經文闕漏」，其尤甚者至如此。

△《春秋公羊傳》十二卷

右戴宏序云：子夏傳之公羊高，高傳其子平，平傳其子地，地傳其子敢，敢傳其子壽。

至漢景帝時，壽乃與弟子胡毋子都著以竹帛。其後，傳董仲舒，以《公羊》顯於朝。又四傳至何休，為《經傳集詁》，其書遂大傳。鄭玄曰「《公羊》善於讖」，休之註引讖最多。

△《石經公羊傳》十二卷

右皇朝田況皇祐初知成都日刊石。《國史藝文志》云：「偽蜀刻《五經》，備註傳，為世所稱。」以此言觀之，不應無《公》、《穀》，豈初有之，後散毀耶？

△《春秋穀梁傳》十二卷

右範寧註。應劭《風俗通》稱穀梁名赤，子夏弟子；糜信則以為秦孝公同時人；阮孝緒則以為名匄，字元始，皆未詳也。自孫卿五傳至蔡千秋，漢宣帝好之，遂盛行於世。自漢、魏以來，為之註解者，有尹更始、唐固、糜信、孔演、江熙等十數家，而範寧以為皆膚淺，於是帥其長子參、中子雍、小子凱、從弟邵及門生故吏，商略名例，博采諸儒同異之說，成其父汪之志。嘗謂《三傳》之學，《穀梁》所得最多，諸家之解，範寧之論最善。寧，字武子，晉人。

△《石經穀梁傳》十二卷

右其後不載年月及所書人姓氏。案文不闕唐及偽蜀諱，可諱「恒」字，以故知刊石當在真宗以後，意者亦是田況也。

△《春秋繁露》十七卷

右漢董仲舒撰。史稱仲舒說《春秋》事得失，《聞舉》、《玉杯》、《繁露》、《清明》、《竹林》之屬數十篇，十餘萬言，皆傳於後世。今溢而為八十二篇，又通名《繁露》，皆未詳。《隋》、《唐》卷目與今同。但多訛舛。

△《春秋釋例》十五卷

右晉杜預撰。凡四十部。集《左傳》諸例及地名、譜第、歷數，皆顯其同異，從而釋之，發明尤多。昔人稱預為《左氏》忠臣，而預自以為有《傳》癖，觀此尤信。

△《左氏膏肓》九卷

右漢何休撰。休始答賈逵事，因記《左氏》之短。鄭康成嘗著《箴膏肓》，後人附之逐章之下。

△《春秋正義》三十六卷

右唐孔穎達撰。自杜預專治《左氏》學，其後沈文阿、蘇寬、劉炫皆有義疏，而炫性矜伐，雅好非毀，規杜氏之失一百五十餘事，義特淺近，然比諸家猶有可觀，今書據以為本，而以沈氏補其闕焉。

△《春秋公羊疏》三十卷

右不著撰人。李獻民雲徐彥撰，亦不詳何代人也。《崇文總目》謂其「援證淺局，出於近世」。以何氏三科九旨為宗，本其說曰：「何氏之意，三科九旨，正是一事爾。總而言之，謂之三科；析而言之，謂之九旨。新周故宋，以春秋當新王，此一科三旨也；所見異辭，所傳聞異辭，此二科六旨也；內其國而外諸夏，內諸夏而外夷狄，此三科九旨也。」

△《春秋穀梁傳疏》十二卷

右唐楊士勛撰。士勛官至國子四門助教。

△《春秋摘微》四卷

右唐盧仝撰。其解《經》不用《傳》，然旨意甚疏。韓愈謂「《春秋三傳》束高閣，獨抱遺經究終始」，蓋寶錄也。

△《春秋微旨》六卷，《春秋辨疑》一卷

右唐陸淳伯同撰。淳，纂《三傳》不同，擇其善者，質以啖助、趙匡之說。助，字叔佐，閩人。匡，字伯修，天水人。《微旨》自為序。公武嘗學《春秋》，閱古今諸儒之說多

矣。大抵啖、趙以前學者，皆顓門名家，苟有不通，寧言《經》誤，其失也固陋；啖、趙以後學者，喜援《經》系《傳》，其或未明，則恣私臆決，其失也穿鑿。均之失聖人之旨而穿鑿之害為甚。

△《春秋纂例》十卷

右唐陸淳撰。其序云：「啖氏制《統例》，分別疏通會其義，趙氏損益，多所發揮，今纂而合之，凡四十篇。

△《春秋折衷論》三十卷

右唐陳嶽撰。以《左氏傳》為上，《公羊傳》為中，《穀梁傳》為下，比其異同而折衷之。嶽，唐末從鍾傳，辟為江西從事。

△《春秋經社》六卷

右皇朝孫覺撰。其學亦出於啖、趙，凡四十餘門。論議頗嚴。

△《春秋尊王發微》十二卷

右皇朝孫明復撰。史臣言明復治《春秋》，不取傳、註，其言簡而義詳，著諸大夫功罪，以考時之盛衰，而推見治亂之跡，故得《經》之意為多。常秩則譏之曰：「明復為《春秋》，猶商鞅之法，棄灰於道者有刑，步過六尺者有誅。」謂其失於刻也。胡安國亦以秩之言為然。

△《春秋集傳》十五卷

右皇朝王沿撰。集三傳解經之文。沿，字聖源，大名人。好《春秋》，所至以《春秋》斷事。此書仁宗朝嘗奏禦，詔直昭文館，後官至天章閣待制。

△《春秋演聖統例》二十卷

右皇朝丁副撰。田偉《書目》「副」作「嗣」，未知孰誤。其序云：「《經》有例法，

一家所至，較然重輕。杜預《釋例》，專《左氏》而未該，唐陸淳《纂例》，雖舉《經》而未備。」纖悉絓羅而咸在者，其唯此書乎？

△《春秋權衡》十七卷，《春秋意林》二卷，《春秋劉氏傳》十五卷

右皇朝劉敞原父撰。《權衡》論《三傳》之失，《意林》敘其解《經》之旨，劉氏傳其所解《經》也。如「桓無王」、「季友卒」、「胥命」、「用郊」之類，皆古人所未言。

△《黎氏春秋經解》十二卷

右皇朝黎錞希聲撰。錞，蜀人，歐陽公之客。名其書為《經解》者，言以《經》解《經》也。其後又為《統論》附焉。

△《橫渠春秋說》一卷

右皇朝張載子厚撰。為門人雜說《春秋》。其書未成。

△《穎濱春秋集傳》十二卷

右蘇轍子由撰。大意以世人多師孫明復，不復信史，故盡棄《三傳》，全以《左氏》為本，至其不能通者始取《二傳》、啖、趙。自熙寧謫居高安，至元符初，十數年矣，暇日輒有改定，卜居龍川而書始成。

△《劉質夫春秋》五卷

右皇朝劉絢質夫撰。絢學於二程之門。伯淳嘗語人曰：「他人之學，敏則有矣，未易保也。斯人之至，吾無疑焉。正叔亦曰：「遊吾門者多矣，而信之篤、得之多、行之果、守之固，若子者幾希」。有李參序。

△《得法忘例論》三十卷

右皇朝馮正符所撰。熙寧八年，何郯取其書奏之，而久之不報，意者王安石不喜《春秋》故也。其書例最詳，悉務通經旨，不事浮辭。正符頗與鄧綰、陳亨甫交私，後坐口語被

斥。

△《繹聖傳》十二卷

右皇朝任伯雨德翁所撰。解《經》不甚通。例如解「桓十三年二月，公會紀侯、鄭伯。己巳，及齊侯、宋公衛侯、燕人，戰。齊師、宋師、衛師、燕師，敗績「，取《穀梁》之說，戰稱人，敗績稱師，重眾之說。殊不知齊人代衛，衛人及齊人戰，衛人敗績，何獨不重眾也。

△《王氏春秋》十二卷

右皇朝王當撰。當，眉山人。嘗為《春秋列國諸臣傳》十餘萬言，今又釋《春秋》，真可謂有誌矣。

△《馮氏春秋通解》十二卷

右皇朝馮山字允南撰。普州人。澥之父也。

△《春秋指南》十卷

右吳園先生張根知常撰。以征伐會盟，年經而國緯。汪藻為之序。

△《胡氏春秋傳》三十卷

右皇朝胡安國被旨撰。安國師程頤，其傳《春秋》事，按《左氏》義，取《公》、《穀》之精者，采孟子、莊周、董仲舒、王通、邵堯夫、程明道、張橫渠、程正叔之說，以潤色之。其序略曰：「近世推隆王氏新說，按為國是獨於《春秋》，貢舉不以取士，庠序不以設官，經筵不以進讀，斷國論者，無以折衷，天下不知所適，人欲日長，天理日消，其效使夷狄亂華，莫不遏也。」

△《春秋新說》十一卷

右皇朝余安行撰。采左氏、公羊、穀梁及孫復四家書，參以己意為之。

△《四家春秋集解》二十五卷

右或人集皇朝師協、石季長、王棐、景先之解為一通，具載本文。

△《春秋外傳國語》二十一卷

右魯左丘明撰，吳韋昭弘嗣集鄭眾、賈逵、虞翻、唐固四家說成此解，皇朝宋庠為《補音》三卷。班固《藝文志》有《國語》二十一篇，《隋志》云二十二卷，《唐志》云二十一卷。今書篇次與《漢志》同，蓋歷代儒者析簡並篇，互有損益，不足疑也，要之《藝文志》審矣。陸淳謂「與《左傳》文體不倫，定非一人所為，蓋未必然。範寧雲《左氏》艷而富」，韓愈云「《左氏》浮誇」，今觀如此，信乎其富艷且浮誇也，非左氏而論證？柳宗元稱《越語》尤奇駿，豈特《越》哉！自《楚》以下類如此。

△《非國語》二卷

右唐柳宗元子厚撰。序云：「左氏《國語》，其文深閎傑異，而其說多誣淫。懼學者溺其文采，而淪於是非，本諸理作《非國語》。」上卷三十一篇，下卷三十六篇。

△《春秋名號歸一圖》二卷

右偽蜀馮繼先撰。《左氏》所書人，不但稱其名，或字，或號，或爵、謚，多互見，學者苦之。繼先皆取以系之名下雲。

△《春秋列國諸臣傳》五十一卷

右皇朝王當撰。類《左氏》所載列國諸臣事，效司馬遷為之傳，凡一百三十有四人，系之以贊雲。

△《帝王歷紀譜》三卷

右題曰秦相荀卿撰。載周末列國世家，故一名《春秋公子血脈圖》。頗多疏略，決非荀卿所著，且卿未嘗相秦，豈世別有一荀卿邪？

△《春秋機括》一卷

右皇朝沈括存中撰《春秋》譜也。

△《春秋世系》一卷

右不著撰人姓名。譜《左氏》諸國君臣世系，獨秦無世臣。

△《春秋會義》二十六卷

右皇祐間進士杜諤集《釋例》、《繁露》、《規過》、《膏肓》、《先儒同異篇》、《指黨碎玉》、《折衷》、《指黨議》、《纂例》、《辨疑》、《微旨》、《摘微》、《通例》、《胡氏論》、《箋義》、《總論》、《尊王發微》、《本旨》、《辨要》、《旨要》、《集議》、《索隱》、《新義》、《經社》三十餘家成一書，其後仍斷以己意。雖其說不皆得聖人之旨，然使後人博觀古今異同之說，則於聖人之旨，或有得焉。

孝經類

△《唐明皇註孝經》一卷

右漢初顏芝之子真獻於朝，千八百七十二字。唐玄宗註。序稱取王肅、劉邵、虞翻、韋昭、劉炫、陸澄六家說，約孔、鄭舊義為之。何休稱：「子曰『吾志在《春秋》，行在《孝經》。』」信斯言也，則《孝經》乃孔子自著者也。今其首章云：「仲尼居，曾子侍。」則非孔子所著明矣。詳其文義，當是曾子弟子所為書也。柳宗元謂：「《論語》載弟子必以字，獨曾參不然，蓋曾子之徒樂正子春、子思相與為之耳。」余於《孝經》亦云。

△《孝經正義》三卷

右皇朝邢昺等撰。世傳《孝經疏》外，餘家尚多。咸平中，昺集說為此書。

△《王介甫孝經解》一卷

右皇朝王安石介甫撰。《經》云「當不義，則子不可不諍於父」，而孟子猥曰父子之間不責善，夫豈然哉！今介甫因謂當不義則諍之，非責善也。噫，不為不義，即善也。阿其所好，以巧豐盛侮聖人之言至此，君子疾夫！佞者有以也。

△《溫公古文孝經指解》一卷

右古文二十二章，與《尚書》同出於壁中，蓋孔惠所藏者。與顏芝十八章大較相似，而析出三章，又有《閨門》一章，不同者四百有餘字。劉向校書，以十八章為定，故世不大傳，獨有孔安國註，今亡。然諸家說不安處，古文字讀皆異，推此言之，未必非真也。國朝司馬文正公為之指解並音。

△《範淳夫古文孝經說》一卷

右皇朝范祖禹撰。元祐中侍經幄時所上。